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的会计师回复

[2018]京会兴专字第 09000035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于2018年3月5日下发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升控股”）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146号）（以下简称“《一次反馈意见》”）要求，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一次反馈意见》中涉及高升控股本次并购标的公司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麒通信”或“标的公司”）需要会计师回答的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并回复如下：

6. 申请文件显示，业绩补偿方承诺华麒通信合并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7 年度不低于人民币 5,815 万元，2017 年度与 2018 年度之和不低于人民币 13,228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与 2019 年度之和不低于人民币 22,045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截至目前华麒通信的最新经营业绩，补充披露 2017 年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2017年度备考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合并利润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78.83万元。业绩补偿方承诺华麒通信合并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17年度不低于人民币5,815万元，则2017年业绩承诺的完成率达104.54%。

核查意见：

经核查，根据华麒通信 2017 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华麒通信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12. 申请文件显示，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按集团合并后华麒通信前五名客户产生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97.5%、97.1%和 92.83%；按实际业务单位列示的前五名客户产生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54.98%、50.74%和 40.38%，存在大客户依赖。请你公司：1）结合电信运营商省级、市级的分 / 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的自主权限范围、华麒通信与电信运营商合作模式、截至目前华麒通信在手合同续约情况、历史续约情况及安排、华麒通信核心竞争力等，补充披露华麒通信业务和客户的稳定性。2）结合新客户拓展情况、报告期主要客户销售占比的变化等，补充披露华麒通信对主要客户依赖的应对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报告期内华麒通信业务和客户情况

（一）电信运营商省市级的分 / 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的自主权限范围

电信运营商将采购重要物资或服务列入集中采购目录，主要分为集团公司管理的一级集中采购和省公司负责的二级集中采购。省级公司在部分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采购中拥有一定的自主采购权，主要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供应商。

华麒通信在华北和东北地区，特别是在北京市、内蒙古自治区、吉林省等省市已深耕多年，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等省级分/子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在上述省市范围内的常年服务，华麒通信积累了当地项目设计经验，充分了解了当地的通信网络布局特点和技术难度，在上述区域内的二级集中采购中具备竞争优势。因此，华麒通信在北京市、内蒙古自治区、吉林省等省市的业务和客户具有较高的稳定性。

（二）华麒通信与电信运营商的合作模式

华麒通信主要服务客户为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和中国铁塔），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得电信服务提供商通信项目中勘察设计部分的商业机会，在执行过程中，项目人员根据电信服务提供商的具体

需求，开展市场调研、需求分析、开展工程勘察、网络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等方面工作，提供通信工程技术服务，并就工作成果获得酬金而实现业务收入。

华麒通信与电信服务提供商的具体合作模式如下：

1、建立合作关系

华麒通信通过定期查阅公开资讯（电信服务提供商网站、政府网站、媒体资讯）获悉公开招标信息，部分电信服务提供商客户或其代理亦会向华麒通信发送投标邀请或请求文件。接获投标资讯后，华麒通信对招标文件作出评估和分析，识别工作范畴、技术要求、进度表和成本。投标文件经内部审阅及批准后，按投标文件要求的时间、地点向电信服务提供商客户或代理递交，以参与竞标。接获投标文件后，电信服务提供商客户或其代理会对华麒通信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和方案构思的可行性进行审查。竞标成功后，电信服务提供商向华麒通信发出中标通知或设计委托文件。

2、确认业务内容

华麒通信与电信服务提供商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后，双方通常采取签订“框架协议+订单”、“框架协议+工程量确认书”或“直接签订具体业务合同”的方式确认具体业务内容。华麒通信与电信服务提供商签订设计业务框架合同或具体业务合同，约定拟实施的设计业务预算投资额（部分框架合同未明确约定投资额）、设计内容（设计类型、工程所在地点等）。通过接收具体订单或签署框架协议承接电信服务提供商具体项目委托后，华麒通信开始组织项目人员开展执行工作。

3、完成项目审验和结算

华麒通信在完成设计工作后向电信服务提供商提交设计成果。客户组织对成果文件进行评审以批复设计方案，然后交由项目施工方依据设计方案进行施工。施工完成并完成项目整体的审计验收后，电信服务提供商向华麒通信出具结算文件，并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付款期支付服务费。在部分情况下，若工程整体造价金额经审计后有所调整，则设计费也可能会进行相应调整。

（三）在手订单情况

华麒通信与客户按照“项目”签订框架合作协议或具体业务合同。当项目整体完成施工、通过审计验收并完成结算后，项目视为完成。在新业务产生时，双方将重新通过招投标程序，签订新的“项目”协议或合同。因此，华麒通信不存在在手合同续约的情形。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华麒通信按客户分类的在手合同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正在履行的合同或订单	比例	已签订框架协议或获得中标通知书	比例
中国移动	3,712.16	9.41%	7,866.17	32.59%
中国铁塔	1,663.07	4.22%	3,300.00	13.67%
中国联通	21,824.31	55.32%	8,427.59	34.92%
中国电信	328.39	0.83%	-	0.00%
小计	27,527.93	69.78%	19,593.77	81.19%
其他客户	11,921.81	30.22%	4,540.52	18.81%
合计	39,449.74	100.00%	24,134.29	100.00%

通过上表可见，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在手订单中正在履行的电信服务提供商类合同或订单金额为 27,527.93 万元，已签订框架协议或获得中标通知书的金额为 19,593.77 万元，占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9.78%和 81.19%。

（四）华麒通信在行业内具备核心竞争力

华麒通信作为国内较早从事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的企业之一，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通信技术的研发、通信技术领域专业人才的培养、市场经验的积累。目前已发展成为一家具有一定市场规模、专业服务能力较强、具备较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专业化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公司。

（五）华麒通信的业务和客户具有稳定性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合并备考口径前五名客户（按集团合并列示）的销售情况如下：

2017 年 1-9 月：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1	中国联通	7,611.64	47.90
2	中国移动	3,659.96	23.03
3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737.93	10.94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4	中国铁塔	1,626.56	10.24
5	北京尤莱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14.78	0.72
合计		14,750.87	92.83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1	中国联通	8,901.43	48.82
2	中国移动	6,054.57	33.21
3	中国铁塔	2,241.82	12.30
4	中国电信	427.37	2.34
5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	79.36	0.44
合计		17,704.55	97.10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1	中国联通	7,668.86	51.19
2	中国移动	5,859.11	39.11
3	中国铁塔	779.36	5.20
4	中国电信	248.92	1.66
5	北京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公司	50.33	0.34
合计		14,606.58	97.50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合并备考口径前五名客户（按实际业务单位列示）销售情况如下：

2017 年 1-9 月：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2,321.61	14.61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1,305.12	8.21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四平市分公司	1,192.94	7.51
4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912.07	5.74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685.55	4.31
合计		6,417.28	40.38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3,072.14	16.85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2,944.14	16.15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1,462.88	8.02
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通辽市分公司	1,087.62	5.96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	685.53	3.76
合计		9,252.31	50.74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2,139.69	14.28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	1,861.27	12.42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1,860.92	12.42
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1,729.21	11.54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通辽市分公司	647.85	4.32
合计		8,238.94	54.98

华麒通信属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该行业以通信建设单位为客户。电信运营商是中国通信领域最重要的建设方，相应地，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的客户以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为主。华麒通信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主要以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的省级、市级的分/子公司为主，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比较高与行业发展现状相适应。

华麒通信经过多年经营，已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等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建立并维持长期的业务关系。报告期内，在国内电信服务提供商进行的采购公开招投标程序中，多次被选作通信网络工程勘察设计供应商之一；同时，在客户单位内部进行的供应商服务年度评价中，华麒通信获得良好评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华麒通信与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均维持了超过十年的业

务关系，与主要客户建立并维持长期业务关系的能力，是华麒通信业务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

二、公司新客户拓展情况

华麒通信的主营业务主要为向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铁塔）的集团公司、省级分/子公司、市级分/子公司和其他政企客户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电信运营商是中国通信领域最重要的建设方，相应地，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的客户以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为主。华麒通信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与行业发展现状一致。为降低客户集中的风险、进一步拓展业务增长点，华麒通信主要在以下领域采取措施：

1、拓展广播电视网络客户

近年来，各省市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三网融合”的工作部署，积极出台相关扶持推广政策，推动“三网融合”加快发展。传统广播电视网络运营商开始向“智慧家庭”综合服务提供商转型，并积极拓展基于有线电视网络的宽带和网络服务业务。华麒通信充分发挥自身在通信网络设计领域的技术优势和积累的行业经验，积极参与广播电视系统“三网融合”项目。华麒通信子公司吉林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简称“规划设计院”）于 2016 年拓展了广播电视网络运营商类客户吉视传媒，于 2017 年度与吉视传媒签订的业务合同金额约 3,000 万元。吉视传媒于 2017 年 1-9 月贡献的收入占比达到 10.94%，成为华麒通信第三大客户（按客户集团合并统计）。2017 年，华麒通信新开拓广电系统重要客户内蒙古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的电信光缆工程提供相关设计服务，累计签订业务合同金额约 1,300 万元。

2、积极参与市政项目

在拓展广电系统客户之外，华麒通信基于在有线通信网络工程勘察设计方面的丰富经验，积极参与市政工程中关于光缆、管道线路的建设、整治、改移项目，在上述项目中提供工程勘察和设计相关服务。2017 年，华麒通信新开拓客户包括北京市西城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北京市朝阳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丽泽金都置业有限公司等，主要承担北京市西城区和朝阳区等核心区域的架空线入地工程的线路设计工作。2017 年，规划设计院也在市政领域有所突破，成功中标“2017 年长春绿园区已实施旧城改造范围内架空管线改造及地下管线改造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设

计项目”、“吉林市公安局购置‘雪亮工程’视频监控设计服务项目”等市政工程项目。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合并口径按实际业务单位列示的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54.98%、50.74%、40.38%；按客户集团合并口径列示的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97.50%、97.10%和 92.83%，其中源自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铁塔）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97.16%、96.67%和 81.17%，呈现下降趋势。随着近年来新拓展客户项目收入的逐步实现，华麒通信未来的客户集中程度将继续下降，对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的客户依赖风险有所降低。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麒通信在通信网络设计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与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业务和客户具有稳定性；随着近年来新拓展客户项目收入的逐步实现，华麒通信未来的客户集中程度持续下降，对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的客户依赖风险有所降低。

13. 申请文件显示：1)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2,503.83 万元、1,596.24 万元和 1,242.13 万元，分别占当期全部采购额的 50.53%、56.18%和 48.71%。2) 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向北京六合北方通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采购金额为 693.03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27.18%。请你公司：1) 补充披露报告期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具体内容、定价依据，以及是否存在供应商依赖，如是，请说明对华麒通信未来经营的影响及具体应对措施。2) 结合华麒通信向北京六合北方通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采购相关内容所涉及的具体业务环节、报告期同类型采购的金额及变动趋势等，补充披露此类采购是否属于外协生产、所采购内容对整体规划设计的重要性、进行相关采购的必要性、华麒通信是否能够自行开展此类业务以及是否存在供应商依赖的问题。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内容和定价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自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2017 年 1-9 月：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北京六合北方通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693.03	27.18
2	武汉众人恒信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7.62	8.14
3	吉林华实通信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147.26	5.78
4	长春迪赛通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9.27	3.89
5	北京美德恒科技有限公司	94.95	3.72
合计		1,242.13	48.71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武汉众人恒信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44.34	26.20
2	北京美德恒科技有限公司	254.12	8.94
3	深圳市科迈通智能楼宇技术有限公司	220.22	7.75
4	路展公司	203.14	7.15
5	哈尔滨中信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74.42	6.14
合计		1,596.24	56.18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河北众诚兴宇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868.64	17.53
2	路展公司	508.01	10.25
3	武汉众人恒信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6.33	10.22
4	长春迪赛通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32.51	6.71
5	梅州华宇通信有限公司	288.34	5.82
合计		2,503.83	50.53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自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内容为通信网络设计项目相关的外部协作服务，具体内容主要为现场勘查、绘制图纸等工作。

华麒通信与供应商签订业务合同时，主要以供应商在其参与项目中负责的工作内容、承担的工作量、预计工作复杂程度等作为衡量因素，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金额。

二、华麒通信不存在供应商依赖的情形

1、供应商提供的外协服务可替代性较高，市场竞争充分

供应商主要为华麒通信提供现场勘查和绘图方面的工作，其中勘察主要是指供应商工作人员按照华麒通信项目负责人员确定的项目整体规划、勘察原则和现场工作计划开展机房测量、路由确定、采集设备数据、现场环境描述等现场工作；绘图主要是指华麒通信专业设计人员出具相应符合行业规范及客户要求的精准方案后，由供应商工作人员按照指定的模板和方案进行图纸绘制。外协服务涉及工作属于通信网络设计过程中技术相对简单、重复性较高、可替代性较高的非核心工作。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是国内通信行业中发展较为成熟的细分行业，该领域市场竞争主体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电信运营商下属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原设计院），第二类是独立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除通信运营商下属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外，我国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竞争较为充分。作为华麒通信供应商的外协单位亦属于独立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外协单位市场竞争亦较为充分，华麒通信对外协单位的选择空间也较大。

2、报告期内华麒通信不存在单一客户重大依赖

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华麒通信自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50.53%、56.18%和48.71%，但各期间之间前五大供应商的重合度较低，且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50%的情形。

3、华麒通信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

经过多年的发展，华麒通信已经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出台了《合作单位管理办法》，在供应商的引入、执行合作、评价等各环节严格按照《合作单位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和管理制度下，华麒通信可以为各项目选择资格优质、服务良好、报价合理的合格供应商，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有效控制对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综上所述，供应商提供的外协服务可替代性较高，外协单位市场竞争充分，华麒通信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重合度较低，不存在单一客户重大依赖，同时，华麒通信已经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有效控制对供应商的依赖风险。因此，华麒通信不存在供应商依赖的情形。

三、华麒通信与北京六合北方通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的合作模式

北京六合北方通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六合”）为华麒通信外协服务供应商之一。华麒通信自北京六合采购的外部协作服务内容为通信网络设计中的现场勘查、绘制图纸等技术配合工作。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自北京六合采购金额为 693.03 万元，占当期总采购金额的 27.18%。

北京六合主要在通信网络设计项目的设计实施阶段为华麒通信提供外协服务。双方的具体合作模式如下：

华麒通信与客户签订项目合同或收到客户下达的具体业务订单后，会进行项目规划；如果发现自有项目人员安排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时，则根据项目地点、技术要求、工作特性、自有人员情况等情况，选择拟进行合作的具备相应项目经验和资质的合格供应商。确认北京六合为适合本次项目合作的供应商后，华麒通信与北京六合就项目合作内容和价格进行沟通。综合考虑合作项目的工作内容、承担的工作量、预计工作复杂程度等因素，华麒通信与北京六合协商一致，确定双方本次的合作内容和服务费金额，签订《技术配合服务合同》。

进入项目设计阶段后，华麒通信项目人员负责通信网络的整体规划、项目可行性研究、勘察原则和概预算原则确定、设计方案制定、方案文件质量控制和出版等方面工作。北京六合在华麒通信项目人员确定项目整体规划、勘察原则和现场工作计划后，按照华麒通信项目人员的要求执行现场勘查的具体测量工作。在资料整理齐备后，由华麒通信专业设计人员出具相应符合行业规范及客户要求的精准方案，北京六合按照确定的模板和方案进行具体图纸的绘制。在完成外部协作服务后，北京六合提交华麒通信工作成果，经华麒通信项目人员和生产部审验合格后签收。如在业务开展中，实际工作量与预估工作量发生较大差异，经双方协商确认后，于成果文件交接单中确定服务最终结算金额。

按照双方签订的《技术配合服务合同》约定，在合作项目经过最终甲方审计验收，且华麒通信与最终甲方进行结算后，由华麒通信向北京六合支付外协服务费。

四、报告期内同类型外协采购金额和变动趋势

华麒通信向北京六合的采购属于外协生产。报告期内，华麒通信外协采购同类型采购金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同比变化（%）	
外协采购金额	2,549.74	2,841.36	-42.66	4,955.07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自供应商处采购的外部协作服务金额分别为 4,955.07 万元、2,841.36 万元和 2,549.74 万元，整体呈现下降趋势。

2014 年始，我国 4G 通信网络整体进入大规模建设期；根据工信部的统计数据，2013 年、2014 年、2015 年通信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分别为 3,754.70 亿元、3,992.60 亿元、4,539.10 亿元，2014 年、2015 年增速分别为 6.34%、13.69%，通信网络建设投资的高景气度亦带动了通信工程勘察设计业务量的业务增量。与此相适应，华麒通信新业务量增长较快；另一方面，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内对技术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合格项目人员的招聘需要一定的时间。为了快速响应客户单位大量的工程需求，保证设计项目进度和质量，华麒通信将部分设计业务中现场勘查和差旅耗费时间较长的非核心工作委托外协合作单位完成。而伴随着合格项目人员的不断补充，华麒通信逐步更多地依靠自有项目人员展开作业，减少了项目中使用外协服务的比例，外协采购整体呈下降趋势。

五、外协服务采购内容为整体设计中的非核心工作

综合考虑内部项目人员工作饱和度、调配效率和成本、项目现场位置分布等因素，华麒通信将部分现场勘查和绘图工作交由外部协作合作单位完成。交由外协单位负责的勘察和绘图通常为内容相对简单重复但耗时较长的工作，其中勘察主要是指机房测量、路由确定、采集设备数据、现场环境描述等；绘图主要是指按照指定的模板和方案进行图纸绘制。

通信网络设计中，华麒通信项目人员负责通信网络的整体规划、项目可行性研究、勘察原则和概预算原则确定、设计方案制定、方案文件质量控制和出版等方面工作，属于项目执行中的方案、原则、模板相关的核心内容。外协单位通常在华麒通信项目人员确定项目整体规划、勘察原则和现场工作计划后，按照华麒通信项目人员的要求执行现场勘查的具体测量工作。在资料整理齐备后，由华麒通信专业设计人员出具相应符合行业规范及客户要求的精准方案，外协单位按照确定的模板和方案进行具体图纸的绘制。

在通信网络设计项目中，现场勘查、绘制图纸工作为设计过程中的必要环节，但从工作所需技术的复杂性、重要性而言，勘查和绘图的工作属于设计项目执行中的非核心工作。

六、采购外协服务的必要性

2014 年始，我国 4G 通信网络整体进入大规模建设期。华麒通信自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获得的订单数量大规模增加，自有项目人员数量短时间内难以

满足业务的需要，对外招聘足够的合格项目人员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华麒通信于 2014 年至 2015 年外协采购整体规模较大，使用外协的项目比例也较高。

随着自有项目人员数量的增加，华麒通信减少了对外协服务的采购，相关工作由自有项目人员来执行，但仍保持了一定的外协服务采购规模，这主要是出于经济效益方面的考虑。近年来，随着 4G 通信网络和宽带网络的大规模建设，我国一、二线城市通信网络布局的不断完善、基站网点的密度快速提升。在我国智能手机的广泛普及和“宽带中国”战略不断大力推进的背景下，全国各大电信服务提供商逐步提高了在三、四线城市、乡镇、农村通信网络改造和提升工程的投资规模，加大了相关项目的建设力度。此类通信项目的工作现场相互间隔距离较远，设计现场勘查工作时间和差旅耗时较长。通过采购外协服务来开展此类项目的现场勘查工作将可以降低华麒通信自有项目人员的差旅时间成本，有利于提高项目的执行效率。

因此，华麒通信采购外协服务主要出于业务经营的需求，在具有一定的现实必要性。

七、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麒通信报告期内自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为通信网络设计环节中的外部协作服务，服务内容主要为现场勘查和绘制图纸等；外协服务的采购价格由双方在考虑项目工作内容、实际工作量、预计工作复杂程度等因素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确定；华麒通信不存在供应商依赖的情形。华麒通信自北京六合采购的是以勘查、绘图为工作内容的外部协作服务，属于设计实施环节的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华麒通信采购外协服务的规模整体呈现下降趋势；外协所涉及的现场勘查、绘制图纸的工作属于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阶段的必要组成部分，但从技术复杂程度较低、重复性和可替代性较高，属于非核心工作；随着自有项目人员数量的增加，华麒通信减少了对外协服务的采购，相关工作由自有项目人员来执行，但仍保持了一定的外协服务采购规模，这主要是出于经济效益方面的考虑，具备现实必要性，但不会导致华麒通信出现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19. 申请文件显示：1) 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138.39 万元、5,778.99 万元和 10,937.09 万元，占同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23%、19.13%和 36.50%。2)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账龄 1-2 年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797.85 万元，较 2016 年

末增长 229.1%，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5.08%。同时，5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 235.25 万元，较 2016 年末增加 186.43 万元。请你公司：1）结合截至 2017 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具体信用政策、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披露华麒通信应收账款水平的合理性、周转率下降的原因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2）补充披露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账龄为 1-2 年和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华麒通信应收账款规模的合理性

华麒通信报告期内及 2017 年末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未经审计）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1,341.40	11,922.88	6,352.09	6,647.96
坏账准备	869.61	985.79	573.10	509.5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0,471.79	10,937.09	5,778.99	6,138.39
营业收入	23,130.86	15,890.92	18,233.42	14,980.77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9.03%	75.03%	34.84%	44.38%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 9 月末和 2017 年末，华麒通信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647.96 万元、6,352.09 万元、11,922.88 万元和 11,341.40 万元（未经审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38%、34.84%、75.03%和 49.06%，各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整体上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相一致。

标的公司以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为主要客户。标的公司销售业务的一般流程是：标的公司接受客户的设计订单后开展设计业务，完成设计后向客户提交设计成果，客户组织对成果文件进行评审以批复设计方案，然后由项目施工方依据设计方案进行施工，施工完成并由客户完成审计验收后，客户向标的公司出具结算文件，并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付款期支付服务费。

华麒通信与客户签订的协议中对合同回款通常做出如下安排：

序号	客户名称	回款安排情况
----	------	--------

1	中国联通	①结算审计后一次性付款； ②签订合同/订单后支付 20%-90%的款项，结算审计后支付尾款； ③结算审计后支付一定比例款项，结算 12 个月后支付尾款。
2	中国移动	①结算审计后一次性付款； ②签订合同/订单后支付 20%-90%的款项，结算审计后支付尾款； ③结算审计后支付一定比例款项，结算 12 个月后支付尾款。
3	中国铁塔	①结算审计后一次性付款； ②签订合同/订单后 20%-90%的款项，结算审计后支付尾款； ③通过会审后支付一定比例款项，结算审计后支付尾款； ④结算审计后支付一定比例款项，结算 12 个月后支付尾款。
4	吉视传媒	设计方案通过评审后支付协议金额的 70%，结算后支付协议金额的 20%，结算 12 个月后支付 10%尾款。

华麒通信与电信服务提供商和广电系统客户的合作主要通过客户省市分/子公司开展。根据客户对通信项目规划的不同，双方在合同或协议中约定的付款条款有所差异。项目的最终回款进度主要取决于客户的资金结算安排情况。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 2017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主要因为：①标的公司业务扩展、营业收入规模扩大；②标的公司以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为主要客户。该些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其内部决算、付款审批流程需要一定期限，通常于上年末或本年初制订本年的投资预算，于第一季度开展项目招投标工作，第二、三季度集中向设计单位下达设计订单和组织工程施工，第四季度集中办理工程及设计业务结算与付款。

华麒通信各年第四季度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未经审计)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77.05	19,930.53	12,831.23
第四季度回款金额	9,358.93	8,154.49	5,865.86
第四季度回款金额/当年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比例	46.38%	40.91%	45.72%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华麒通信第四季度回款金额占全年销售回款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5.72%、40.91%和 46.38%，与华麒通信客户通常集中于第四季度办理结算和付款的业务情况相匹配。

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2 月，华麒通信从客户累计收款金额为 13,344.31 万元，其中 201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累计回款金额为 7,765.86 万元，回款比例为 65.13%。

二、华麒通信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与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17 年 1-9 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1	002373.SZ	千方科技	1.47	3.00
2	300209.SZ	天泽信息	0.77	1.78
3	002642.SZ	荣之联	1.37	2.54
4	300287.SZ	飞利信	0.78	1.37
5	300597.SZ	吉大通信	0.76	1.35
6	000997.SZ	新大陆	4.39	4.90
7	300010.SZ	立思辰	1.29	2.81
8	300469.SZ	信息发展	1.05	2.25
均值			1.46	2.49
标的公司			1.90	3.06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净额期初期末值的平均

2、均值为加权平均计算结果，即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均值=营业收入的各家可比上市公司加总/应收账款净额期初期末值的各家可比上市公司加总

3、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华麒通信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06、1.90 次/年。2016 年度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介于 1.35 次/年和 4.90 次/年之间，平均值为 2.49 次/年；2017 年 1-9 月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介于 0.76 次/年和 4.39 次/年之间，平均值为 1.46 次/年；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在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范围内，高于平均值。

根据华麒通信 2017 年合并备考口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华麒通信 2017 年全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其与报告期内数据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2017 年（未经审计）	2016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5	3.06

华麒通信 2017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85 次/年，与 2016 年的 3.06 次/年相比基本持平。

三、华麒通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可比上市公司吉大通信的主营业务为提供通信网络设计服务和通信网络工程服务，与标的公司同属于通信服务行业。华麒通信与吉大通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的对比情况如下：

计提组合	华麒通信	吉大通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公司将余额 1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此类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 万以上的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款项性质组合	应收员工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等具有类似性质款项，经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无此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1 年以内（含 1 年）：计提比例 5%	1 年以内（含 1 年）：计提比例 5%
	1—2 年（含 2 年）：计提比例 10%	1—2 年（含 2 年）：计提比例 10%
	2—3 年（含 3 年）：计提比例 30%	2—3 年（含 3 年）：计提比例 30%
	3—4 年（含 4 年）：计提比例 50%	3—4 年（含 4 年）：计提比例 50%
	4—5 年（含 5 年）：计提比例 80%	4—5 年（含 5 年）：计提比例 80%
	5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	5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的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通过对比，华麒通信执行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与吉大通信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华麒通信按照账龄分析法组合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111.55	505.58	5
1—2年（含2年）	873.30	87.33	10
2—3年（含3年）	95.96	28.79	30
3—4年（含4年）	25.34	12.67	50
4—5年（含5年）	-	-	80
5年以上	235.25	235.25	100
合计	11,341.40	869.61	7.66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677.58	483.88	5
1—2年（含2年）	1,797.85	179.79	10
2—3年（含3年）	96.11	28.83	30
3—4年（含4年）	116.09	58.05	50
4—5年（含5年）	-	-	80
5年以上	235.25	235.25	100
合计	11,922.88	985.79	8.27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422.11	271.11	5
1—2年（含2年）	546.29	54.63	10
2—3年（含3年）	129.84	38.95	30
3—4年（含4年）	14.74	7.37	50
4—5年（含5年）	190.29	152.23	80
5年以上	48.82	48.82	100
合计	6,352.09	573.10	9.02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861.23	293.06	5
1—2年（含2年）	409.80	40.98	10
2—3年（含3年）	136.70	41.36	30
3—4年（含4年）	191.41	95.12	50
4—5年（含5年）	48.82	39.05	80

5 年以上	-	-	100
合计	6,647.96	509.57	7.67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依据应收账款实际账龄，按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规定计提了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四、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账龄为 1-2 年的应收账款

华麒通信报告期内各期末及 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111.55	89.16	9,677.58	81.17	5,422.11	85.36	5,861.23	88.17
1-2 年 (含 2 年)	873.30	7.70	1,797.85	15.08	546.29	8.60	409.80	6.16
2-3 年 (含 3 年)	95.96	0.85	96.11	0.81	129.84	2.04	136.70	2.06
3-4 年 (含 4 年)	25.34	0.22	116.09	0.97	14.74	0.23	191.41	2.88
4-5 年 (含 5 年)	-	-	-	-	190.29	3.00	48.82	0.73
5 年以上	235.25	2.07	235.25	1.97	48.82	0.77	-	-
合计	11,341.40	100.00	11,922.88	100.00	6,352.09	100.00	6,647.96	100.00

华麒通信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 9 月末和 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8.17%、85.36%、81.17%和 89.16%。

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账龄为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797.85 万元，较 2016 年末增加 1,251.56 万元，占全部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15.08%，较 2016 年末占比增加 6.48 个百分点。这主要是由于标的公司主要客户为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该些客户单位每年集中于第四季度办理结算和付款。根据华麒通信 2017 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2017 年末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账款规模下降至 873.30 万元，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下降至 7.70%，与 2016 年和 2015 年末占比情况相比未出现明显变化。

五、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账龄为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账龄在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35.25 万元，其中前五大客户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1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发展中心	45.63	45.63	-
2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吉林省吉林市电信分公司	34.59	34.59	-
3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吉林网络资产分公司	33.29	33.29	-
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23.02	23.02	-
5	内蒙古自治区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18.58	18.58	-
合计		155.11	155.11	-

上述五家客户账龄在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55.11 万元，占全部 5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65.93%，主要为子公司规划设计院尚未收回的项目设计费尾款。

华麒通信及子公司规划设计院正在积极与客户协商沟通收回上述应收款项的事宜。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账龄在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已经收回 1.18 万元，回款比例为 0.50%。

与此同时，华麒通信按照会计政策的规定，对所有账龄超过 5 年的应收账款按 100%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上述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不会对企业未来经营情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六、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麒通信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规模整体呈现逐年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增长情况相匹配；2017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保持稳定；华麒通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且标的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17 年 9 月末账龄在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主要是由客户结算季节性造成的；账龄在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尚未收回的项目尾款，华麒通信正在积极沟通协商处理相关款项事宜，并已经按照会计

政策的规定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上述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不会对企业未来经营情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20. 申请文件显示，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存货余额分别为 6,974.11 万元、7,923.27 万元、8,418.26 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 28.66%、26.23%、28.09%，主要为未确认收入项目已发生的成本。请你公司结合项目平均验收时长、存货涉及的具体项目情况、期后存货结转情况等，补充披露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规模合理性、存货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存货规模的合理性

1、存货规模

华麒通信存货内容为尚未完成审计验收或尚未通过会审的未确认收入的项目已发生的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和外部协作费；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6,974.11 万元、7,923.27 万元和 8,418.26 万元。

2、报告期末前十大项目情况

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存货中前十大项目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存货余额	比例 (%)	2017 年第四季度结转成本
1	2017 年架空线入地整治项目	北京市西城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有线设计服务	1,325.92	15.75	-
2	东莞移动 2016 年—2018 年网络规划一体化支撑项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无线设计服务	278.72	3.31	-
3	2016 年长春市架空线路改造工程（一期 A 区）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线设计服务	182.43	2.17	182.43
4	2016 年吉林联通长春市名单制项目建设工程一阶段设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	有线设计服务	131.70	1.56	-
5	聚焦攻坚水环境治理朝阳区 37 条污水管道工程—电信改移工程项目	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有线设计服务	122.19	1.45	-

6	2016年吉林联通延边州名单制项目建设工程一阶段设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延边州分公司	有线设计服务	121.00	1.44	-
7	2016年中国联通黑龙江牡丹江LTE-FDD无线网络新建第一期-牡丹江工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牡丹江市分公司	无线设计服务	114.25	1.36	-
8	2015年吉林市光改一期退铜工程江北、广场等端局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市分公司	有线设计服务	88.64	1.05	88.64
9	2015年中国联通宽带及接入项目主体设计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	有线设计服务	70.35	0.84	70.35
10	2015年传送网城域接入网设备和光缆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有线设计服务	69.37	0.82	69.38
合计				2,504.58	29.75	410.81

3、存货结转周期较长

华麒通信的主要客户为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铁塔），通常通过竞标方式获得新业务机会。华麒通信根据和客户签署的业务合同约定的内容来执行具体项目，按照客户要求开展具体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工作，在设计工作完成后，向客户提交项目成果文件。客户就设计方案组织评审验收。设计方案通过客户验收后，项目转入现场施工实施阶段，华麒通信所负责设计工作主体部分已经完成；项目后续需经过工程方现场施工、监理单位验收、审计部门结算审计等环节。客户在最终验收审计手续完成后，确定项目整体最终工程费用，继而最终确认项目设计部分的金额，并据此向华麒通信开具结算通知单。华麒通信于收到结算通知单，确定项目最终收费时确认收入，并自存货中结转成本。

通信工程项目周期因项目技术复杂程度、现场施工难度等因素的不同而存在差异。自设计方案通过评审至最终验收结算完成，项目周期通常约为 12 个月至 24 个月。资产负债表日，华麒通信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设计项目已发生人工成本和外协服务等归集于存货中核算。

4、存货规模与收入规模匹配

标的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报告期内实现的收入规模逐年提升，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14,980.77 万元、18,233.42 万元和 15,890.92 万元，存货规模的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相一致，具体对比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7 年 9 月末	2016 年末/2016 年度	2015 年末/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5,890.92	18,233.42	14,980.77
存货	8,418.26	7,923.27	6,974.11

综上所述，华麒通信的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而项目验收结算周期较长，导致了报告期内存货规模的持续增加。报告期末，华麒通信的存货规模与业务发展情况相符，在合理范围之内。

二、存货周转率的合理性

2016 年和 2017 年 1-9 月，标的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17 年 1-9 月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16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1	002373.SZ	千方科技	1.13	2.52
2	300209.SZ	天泽信息	9.08	18.09
3	002642.SZ	荣之联	1.64	2.90
4	300287.SZ	飞利信	2.99	5.13
5	300597.SZ	吉大通信	1.43	3.23
6	000997.SZ	新大陆	2.45	2.07
7	300010.SZ	立思辰	1.59	4.34
8	300469.SZ	信息发展	1.65	3.29
均值			1.93	3.00
标的公司			1.07	1.42

注：

- 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净额期初期末值的平均
- 2、均值为加权平均计算结果，即存货周转率的均值=营业成本的各家可比上市公司加总/存货净额期初期末值的各家可比上市公司加总
- 3、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标的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42、1.07 次/年。2016 年度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介于 2.07 次/年和 18.09 次/年之间，平均值为 3.00 次/年；2017 年 1-9 月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介于 1.13 次/年和 9.08 次/年之间，平均值为 1.93 次/年；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这主要是由华麒通信的业务内容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存在一定差异而造成

的。

该些可比上市公司（除吉大通信以外）主要向其客户提供设计开发服务，业务开展以各个项目为基础，在业务模式上与华麒通信存在可比性；同时，该些可比上市公司（除吉他通信以外）具体业务领域集中在信息行业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与销售、整体解决方案等，面对的客户更加多元化，与华麒通信存在一定差异，因而存货的具体内容存在差异，存货周转率的可比性受到限制。

吉大通信主营业务为提供通信网络设计服务和通信网络工程服务，与标的公司同属于通信服务行业，业务模式、业务领域和客户类型与华麒通信的相似度更高，但在具体业务内容上也存在一定差异。华麒通信的业务集中于方案设计环节，吉大通信除提供通信设计服务外，也参与项目中期阶段的现场施工环节。因此吉大通信整体的项目时间周期比华麒通信更短，吉大通信的存货周转率相应地高于华麒通信。

综上所述，华麒通信的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是由其业务类型、业务环节的特点造成的，具有合理性。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报告期内华麒通信存货规模较大并呈现增长趋势，与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业务规模的增长趋势、业务模式、结算周期整体较长的特点相匹配，具有合理性；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是由通信项目周期较长，且华麒通信主要参与项目早期环节等因素导致，具有合理性。

21. 申请文件显示，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 1,568.77 万元、1,876.02 万元和 1,717.06 万元，分别占负债总额的 14.96%、16.96%和 20.28%。请你公司结合华麒通信业务模式、核算模式等，补充披露上述预收账款的形成原因、期后结转情况。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华麒通信业务、核算模式和预收款项的形成原因

华麒通信是通信工程行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解决方案提供商，向客户提供通信工程建设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客户通常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向设计单位支付设计费，模式通常包括：（1）于双方签署具体业务合同或订单后，客户预

付部分款项；于项目设计方案通过审验后，客户再支付部分款项；于项目工程整体完成并通过审计验收后，客户付清项目剩余款项；（2）于项目工程整体完成并通过审计验收后，客户一次性支付项目款项。当华麒通信收到客户支付的项目款项，且项目进度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时，华麒通信按照收到的项目款金额确认预收款项。

二、预收款项期后结转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华麒通信预收款项余额为 1,717.06 万元。根据华麒通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上述预收款项于 2017 年第四季度结转金额为 601.52 万元，占预收账款余额的 35.03%。

华麒通信 2017 年 9 月 30 日前五大预收款项余额、所属项目及其期后结转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明细	是否关联方	2017 年 9 月 30 日余额	占期末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所属项目	2017 年第四季度结转金额
1	北京市西城区市容管理委员会	否	900.00	52.42%	2017 年架空线入地整治项目	-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否	337.25	19.64%	2015 年传送网城域接入网设备和光缆工程、2015 年传送网城域骨干网管道工程设计项目、2015 年传送网城域骨干网设备工程设计合同等项目	337.25
3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162.51	9.46%	2016 年长春市架空线路改造工程（一期 A 区）	162.51
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分公司	否	77.84	4.53%	2015 年传送网城域骨干网管道工程设计项目、2015 年传送网城域骨干网设备工程设计项目、2015 年传送网城域骨干网设备工程骨干、汇聚层 PTN 新建单项工程设计合同等项目	77.84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兴安盟分公司	否	50.10	2.92%	2015 年中国联通内蒙古本地传送网工程	1.91
合计			1,527.69	88.97%		579.51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麒通信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为尚未确认收入项目的预收项目设计

款，预收款项的形成与华麒通信业务和核算模式相符。随着项目工程整体完成并通过审计验收、即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华麒通信报告期末部分预收款项已结转为营业收入。

22. 申请文件显示，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9 月末，华麒通信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770.77 万元、4,009.73 万元和 3,203.30 万元，分别占负债总额的 35.96%、36.25%和 37.84%，主要系尚未完成付款结算的应付供应商服务费。请你公司结合各报告期采购金额、供应商的信用政策等，补充披露应付账款与采购量的匹配性、应付账款规模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应付账款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完成付款结算的外协服务费。华麒通信与供应商所签订合同或协议约定的结算模式为：供应商在服务完成后提交成果文件，华麒通信审验通过后，向供应商出具成果文件签收单并确认应付账款；在客户完成项目结算验收审计、向华麒通信支付项目设计费后，华麒通信通知供应商开具发票；供应商提供符合华麒通信所在地税务机关要求的正式发票后，华麒通信按照约定金额向供应商支付外协服务费。考虑到双方的合作关系，供应商通常给予华麒通信 30 日的信用周期。

二、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规模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外协服务采购额和应付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外协服务采购额	2,549.74	2,841.36	4,955.07
应付账款余额	3,203.30	4,009.73	3,770.77
应付账款平均余额	3,606.52	3,890.25	2,844.64
应付账款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37.84%	36.25%	35.96%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年）	0.71	0.73	1.74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 (1) 应付账款平均余额=（期初应付账款余额+期末应付账款余额）/2
- (2) 应付账款周转率=外协服务采购额 / 应付账款平均余额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华麒通信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770.77 万元、4,009.73 万元和 3,203.3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96%、36.25%和 37.84%，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应付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74 次/年、0.73 次/年和 0.71 次/年，整体上呈现下降趋势，周转率处于相对较低水平，主要是因为华麒通信服务采购确认时点与向供应商支付服务款时点存在一定时间跨度、华麒通信外协服务采购金额 2015 年至 2017 年 1-9 月呈现整体下降趋势、以及设计项目的结算周期根据项目整体进度和客户付款安排而有所不同。

在供应商完成提交服务成果并经华麒通信出具成果文件签收单确认后，华麒通信即按照应支付的外协服务费金额确认应付账款。在设计项目经过施工阶段、通过客户组织的最终验收审计确认，且客户向华麒通信支付项目设计款项后，华麒通信向供应商最终支付服务费。自确认应付账款后，设计项目仍需经历客户对华麒通信提交设计方案进行会审、工程施工方开展现场施工、项目验收、审计部门完成结算审计、客户向华麒通信支付设计费等环节，华麒通信对供应商确认的应付账款自确认到支付所经历的周期较长。

华麒通信于 2014 年至 2015 年外协采购整体规模较大。随着自有项目人员数量的增加，原来由外协单位执行的内容部分转由自有项目人员来执行，华麒通信外协采购规模整体呈现下降趋势。华麒通信应付账款付款周期较长，存在一定滞后性，应付账款规模已从 2016 年期末的 4,009.73 万元下降至 2017 年 9 月末的 3,203.30 万元，呈现出与外协服务采购规模相一致的变动趋势。

综上所述，华麒通信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与外协服务采购规模相匹配，应付账款余额整体呈下降趋势，与采购规模的变化趋势相一致。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麒通信报告期内外协服务采购金额与应付账款相匹配，应付账款的规模具备合理性。

23. 申请文件显示，2017 年 12 月，华麒通信变更收入与成本确认政策，使得华麒通信 2016 年净利润增加 219.58 万元。请你公司：1）结合前后收入和成本确认政策的差异等，补充披露 2015 年和 2016 年受影响项目的具体情况、收入和成本等各项影响金额的计算过程。2）补充披露 2017 年华麒通信受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的具体项目、科目、金额及其计算过程。3）结合同行业企业

收入和成本确认政策等，补充披露变更后的收入成本确认政策是否与同行业一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华麒通信收入与成本确认政策的变更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标的公司实际情况，出于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和谨慎性原则，为更加准确、合理地计量收入，标的公司变更了收入与成本确认政策。2017年12月11日，标的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已经2017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标的公司在实践中通常按照两种情况确认收入。签订合同或接受框架合同内具体项目的任务后，标的公司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待服务工作量已经完成，标的公司已将相应服务成果提交客户，并经客户确认。

（1）如在资产负债表日，收费金额不能明确，已发生和将要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标的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客户资信及项目实际情况，判断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当客户完成项目结算审计，服务收费金额可以最终明确，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标的公司以最终确定的服务收费金额扣除以前年度累计已确认收入金额的差额确认劳务收入。

标的公司变更后的收入、成本确认会计政策如下：公司通常在与客户签署框架协议或具体业务合同后，按照客户要求开展具体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工作，待服务工作完成后，向客户提交项目成果文件，客户会就项目成果文件组织评审验收，待验收通过后，服务工作已经实质性完成。如果在验收时点已经签署相关的合同并取得其他足以确定收费金额的证据，那么此时满足了收入确认的条件，在规划及设计项目验收时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如果在验收时点尚不能确定收费具体金额，则按照框架协议或具体业务合同约定待取得与客户的最终结算单后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

华麒通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所作的合理修订和调整，变更后的收入与成本确认会计政策可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主观调节利润的情形。

二、2015 年和 2016 年受影响项目情况和收入成本调整的计算过程

1、收入成本调整的过程

华麒通信本次关于收入和成本确认的会计政策变更对资产负债表日未完成验收结算/会审、未满足会计政策变更后的收入确认条件的项目存在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华麒通信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客户资信和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判断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则按照存货中核算的已发生项目成本金额确认营业收入，同时将存货余额结转营业成本。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审计验收或尚未通过会审的项目不确认营业收入，已发生的项目成本于存货中归集和列报，不结转营业成本。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具体过程如下：

（1）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识别报告期初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项目及其已发生成本。按已发生成本金额调增报告期初存货余额，同时增加报告期初未分配利润。

（2）识别报告期内各期间涉及收入和成本调整的项目，将其分为以下两类：

调增项目：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于本会计期间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项目，按其于以前年度累计发生的成本金额，调整增加当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相应调整应收账款、应交税金、存货等其他科目。

调减项目：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于本会计期间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按其当期成本发生金额，调整减少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相应调整应收账款、应交税金、存货等其他科目。

（3）按照调整增加项目与调整减少项目之间的差额，调整当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根据 2015 年和 2016 年华麒通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华麒通信会计政策变更后收入和成本影响金额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按原会计政策确认收入（1）	19,182.58	17,485.81
按新的会计政策确认收入（2）	18,233.42	14,980.76
收入差异（3=2-1）	-949.16	-2,505.05
按原会计政策确认成本（4）	11,454.75	11,860.95
按新的会计政策确认成本（5）	10,505.59	9,355.90
成本差异（6=5-4）	-949.16	-2,505.05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华麒通信确认项目收入和成本的时点更为严谨，会计政策变更前后报告期内的收入成本变化呈现为调减。会计政策变更后，华麒通信 2015 年收入和成本调减 2,505.05 万元；2016 年收入和成本调减 949.16 万元。

2、以具体项目为例说明收入成本调整过程

以华麒通信参与的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巴彦淖尔市 2016 年电信普遍服务试点项目-家庭宽带末端接入区工程”项目为例，该项目设计成本发生于 2016 年，客户于 2017 年完成项目审验并向华麒通信出具最终结算单。按照变更前的会计政策，华麒通信于 2016 年按照已发生项目成本金额 39.70 万元确认营业收入，同时结转 39.70 万元至营业成本，存货余额为 0；于 2017 年按照最终结算金额 87.80 万元扣除 2016 年已确认收入金额 39.70 万元的差额 48.10 万元确认营业收入；2017 年该项目新发生成本 12.05 万元，于确认时点结转至营业成本。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华麒通信于 2016 年不确认营业收入，将已发生的项目成本 39.70 万元于存货中核算；于 2017 年确认营业收入 87.80 万元，结转营业成本 51.75 万元。会计政策变更对该项目的影响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2017 年/2017 年末	2016 年/2016 年末	2017 年/2017 年末	2016 年/2016 年末
营业收入	48.10	39.70	87.80	-
营业成本	12.05	39.70	51.75	-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2017 年/2017 年末	2016 年/2016 年末	2017 年/2017 年末	2016 年/2016 年末
毛利率	74.95%	0.00%	41.06%	-
存货	-	-	-	39.70

3、各年度受到收入成本调整影响的前五大项目

2015 年收入和成本调整增加的前五大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确认期间
1	黔 4G 二期六乡镇无线新建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224.56	2015 年
2	中国移动内蒙古公司 2011 年 GSM 网无线网赤峰业务区增补新建 1800M 基站单项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179.87	2015 年
3	2012 年第一批与铁通合作建设集团客户专线项目	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56.63	2015 年
4	中国移动吉林公司 2014 年松原地区 4G 网络二期二阶段 27 个新建站配套传输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	52.35	2015 年
5	2014 年中国联通北京分公司室内覆盖昌平第二批市场急需（专项）工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49.17	2015 年

2015 年收入和成本调整减少的前五大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确认期间
1	2015 年中国联通通辽分公司 WCDMA 无线网广覆盖配套传输二期工程一阶段设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通辽市分公司	134.53	2016 年
2	2015 年吉林市光改一期退铜工程江北、广场等端局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市分公司	67.92	2017 年
3	中国移动广东梅州分公司 2014 年传送网城域客户接入设备和光缆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59.58	2017 年
4	中国移动广东 2015 年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	56.21	2017 年

	送网城域接入网设备和光缆工程第三批	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5	中国联通吉林省分公司 2017-2019 年网络规划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53.72	2017 年

2016 年收入和成本调整增加的前五大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确认期间
1	2011 年京移北京分新建四网室内覆盖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45.82	2016 年
2	2015 年中国联通通辽分公司 WCDMA 无线网广覆盖配套传输二期工程一阶段设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通辽市分公司	134.53	2016 年
3	2014 年中国联通吉林 WCDMA 无线网络新建（第一期）工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134.28	2016 年
4	中国移动内蒙古公司赤峰分公司 4G 网络三期传输引接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97.41	2016 年
5	2015-2017 年中国联通吉林省分公司网络规划设计支撑费用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69.38	2016 年

2016 年收入和成本调整减少的前五大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确认期间
1	广东移动中山分公司 TD-LTE 网络一期扩容工程无线配套建设项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64.55	2017 年
2	2015 年中国联通内蒙古通辽本地传送网工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通辽市分公司	44.52	2017 年
3	2015 年中国联通内蒙古通辽市分公司本地网主干光缆(接入主干、县乡主干)光改专项工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通辽市分公司	40.10	2017 年
4	巴彦淖尔市 2016 年电信普遍服务试点项目-家庭宽带末端接入区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	39.70	2017 年
5	中国联通吉林省分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	38.05	2017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确认期间
	2017-2019 年网络规划	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三、2017 年华麒通信受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的具体项目、科目、金额及其计算过程

2017 年，华麒通信收入和成本调整增加的前五大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确认期间
1	中国联通吉林省分公司 2017-2019 年网络规划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91.77	2017 年
2	2015 年吉林市光改一期退铜工程江北、广场等端局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市分公司	88.64	2017 年
3	广东移动中山分公司 TD-LTE 网络一期扩容工程无线配套建设项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84.19	2017 年
4	梅州分公司 2014 年传送网城域客户接入设备和光缆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74.52	2017 年
5	2015 年中国联通吉林省长春市宽带及接入项目主体设计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	70.35	2017 年

2017 年，华麒通信收入和成本调整减少的前五大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确认期间
1	2017 年架空线入地整治项目	北京市西城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1,325.92	尚未结算
2	江苏智慧社区云平台软件产品集成及服务	江苏天好富兴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382.91	尚未结算
3	东莞移动 2016 年—2018 年网络规划一体化支撑项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78.72	尚未结算
4	2016 年吉林联通长春市名单制项目建设工程一阶段设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	131.70	尚未结算
5	聚焦攻坚水环境治理朝阳区 37 条污水管道工程—电信改移工程项目	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122.19	尚未结算

按照前述关于华麒通信变更会计政策前后的收入和成本计算方法，2017 年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影响金额及其计算过程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未经审计）
按原会计政策确认收入（1）	24,013.28
按新的会计政策确认收入（2）	23,130.86
收入差异（3=2-1）	-882.42
按原会计政策确认成本（4）	13,702.54
按新的会计政策确认成本（5）	12,820.11
成本差异（6=5-4）	-882.42

受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影响的会计科目包括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等利润表科目、以及应收账款、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资产负债表科目。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受到的影响和变动的科目皆由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调整引起，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未经审计）		
	调整前	调整后	差异
应收账款	20,211.17	10,471.79	-9,739.38
存货	0.00	8,801.22	8,801.22
其他流动资产	596.92	1,110.21	51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94	130.44	-87.50
资产合计	33,848.26	33,370.98	-477.28
预收款项	3,833.69	2,820.18	-1,013.51
应交税费	380.44	297.95	-82.49
负债合计	9,744.24	9,727.88	-16.36
盈余公积	1,750.93	1,851.65	100.72
未分配利润	6,813.58	6,979.39	165.81
股东权益合计	24,104.02	23,643.09	-460.93
营业收入	24,013.28	23,130.86	-882.42
营业成本	13,702.54	12,820.11	-882.42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未经审计）		
	调整前	调整后	差异
税金及附加	149.49	143.14	-6.35
资产减值损失	343.28	296.51	-46.77
所得税费用	992.13	990.12	-2.01
净利润	6,164.82	6,109.69	-55.13

三、收入和成本确认政策变更后，以最终结算单出具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的营业收入占比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华麒通信以客户完成项目验收并出具最终结算单为收入确认时点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 100%、100%和 89.46%（未经审计）。2017 年，营业收入的 10.54%（未经审计）系以项目验收并已签署相关的合同或取得其他足以确定收费金额的证据的时点为收入确认时点。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华麒通信毛利率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后，华麒通信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2017 年 (未经审计)	2016 年	2015 年	2017 年 (未经审计)	2016 年	2015 年
华麒通信 母公司	41.25%	40.80%	32.30%	44.66%	42.24%	34.80%
规划设计院 (未合并路展 公司)	45.09%	39.66%	31.99%	44.96%	42.08%	42.57%
华麒通信 (备考合并)	42.94%	40.29%	32.17%	44.58%	41.96%	37.18%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整体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收入和成本根据项目验收和结算情况进行了同等金额的调减，令毛利率较会计政策变更前的同期数有所提高。会计政策变更后的毛利率数据可以更加准确的反映企业经营的实际情况。

五、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一致

上市公司吉大通信的主营业务是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包括通信网络设计服务和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华麒通信与吉大通信通信网络设计服务业务的收入和成本确认会计政策对比情况如下：

华麒通信	吉大通信
• 公司通常在与客户签署框架协议或具体业务合同后，按照客户要求开展具体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工作，待服务工作完成后，向客户提交项目成果文件，客户会就项目成果文件组织评审验收，待验收通过后，服务工作已经实质性完成。 • 如果在验收时点已经签署相关的合同并取得其他足以确定收费金额的证据，那么此时满足了收入确认的条件，在规划及设计项目验收时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 • 如果在验收时点尚不能确定收费具体金额，则按照框架协议或具体业务合同约定待取得与客户的最终结算单后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	• 根据公司提供的通信网络设计服务的业务特点及业务流程，在设计工作完成前，需要与客户方就设计方案的可行性进行会审并最终取得客户方的认可，此时设计工作已经实质性完成。 • 如果在会审时点已经签署相关的合同或取得其他已足以确定收费金额的证据，那么此时满足了收入确认的条件，在设计项目会审时点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 • 如果在会审时点没有签署相关的合同或没有取得其他已足以确定收费金额的证据，待签署了相关的合同或取得其他已足以确定收费金额的证据后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通过对比，华麒通信变更后的收入和成本确认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吉大通信相一致。

六、华麒通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017 年 12 月 11 日，华麒通信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26 日，华麒通信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四条 企业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每一会计期间和前后各期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但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变更会计政策：

- （一）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
- （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第六条 企业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应当按照国家相关会计规定执行。

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的，应当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将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调整列报前期最早期初留存收益，其他相

关项目的期初余额和列报前期披露的其他比较数据也应当一并调整，但确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华麒通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将不存在同一个项目的收入和成本于多个会计期间分别确认的情况，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将更能呈现标的公司的真实经营情况，使财务报表可以提供更可靠、与企业经营业务实质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会计政策变更后，华麒通信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华麒通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七、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麒通信因收入和成本确认的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了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该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相一致，财务报表追溯调整的计算过程和金额准确。

24. 申请文件显示，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营业收入分别为 14,980.77 万元、18,233.42 万元和 15,890.92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268.63 万元、4,077.49 万元和 3,965.85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7.18%、41.96%和 45.21%，净利润率分别为 15.14%、22.36%和 24.96%，各项具体业务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增长。请你公司：1）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同行业公司业绩增长情况、订单执行情况等，补充披露报告期华麒通信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的合理性。2）结合主要服务价格确定方式、价格及变动趋势、成本情况、市场竞争情况等，比较同行业公司分具体业务补充披露报告期华麒通信毛利率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净利率增长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变动趋势相符，如否，请说明原因。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同行业公司业绩增长情况、订单执行情况等分析报告期华麒通信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的合理性

（一）报告期内华麒通信收入和净利润情况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利润表主要科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5,890.92	18,233.42	21.71%	14,980.77
净利润	3,965.85	4,077.49	79.73%	2,268.63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营业收入分别为 14,980.77 万元、18,233.42 万元和 15,890.92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268.63 万元、4,077.49 万元和 3,965.85 万元；均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二）行业发展态势

1、国家频出利好政策，推动通信产业发展

通信产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积极培育和重点推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近年来，国务院及各部委陆续出台各项产业政策，积极鼓励和促进产业发展。

2015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推进网络提速降费的指导意见》，鼓励电信企业向社会发布网络提速降费方案计划，并进一步完善具体办法。

2015 年 9 月，住建部和工信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强城市通信基础设施规划的通知》提出加快构建“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为目标，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远近结合、共建共享”的原则，结合城市规划改革创新，统筹各类通信基础设施规划，加强通信管线与其他管线的综合规划，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和技术升级，提升通信网络覆盖范围和服务质量，促进通信基础设施又好又快发展。

2016 年 12 月 27 日，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印发了《信息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方案》，提出紧紧围绕完善新一代高速光纤网络、加快建设先进移动宽带网、积极构建全球化网络设施、强化应用支撑能力建设 4 项重点任务，加快我国信息基础设施优化升级，到 2018 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服务便捷、高速畅通、技术先进、安全可控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2016 年-2018 年，我国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共需投资 1.2 万亿元，并将重点推进骨干网、城域网、固定宽带接入网、移动宽带接入网、国际通信网和应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92 项，涉及总投资 9,022 亿元。

2017 年 1 月 15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促进移动互联网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提出要加快信息基础设施演进升级。全面推进第

四代移动通信（4G）网络在城市地区深度覆盖、在农村地区逐步覆盖、在贫困地区优先覆盖，也要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5G）的技术研发。

国家对通信产业促进政策陆续出台，推动了产业的整体发展。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是通信产业中的重要基础环节，行业市场规模随之不断扩大。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从传统电信运营领域延伸至广播电视网络、城市政务通信管网等方面。

2、2014 年 4G 大规模建设周期渐进尾声，5G 商业化进程加速，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013 年底工信部向三大运营商发放了 TD-LTE 牌照，2015 年向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发放了 LTE-FDD 牌照，4G 网络近年来经历了三大运营商的大规模网络建设。三大运营商 4G 网络建设投资年均超过 1,000 亿元人民币，其中仅中国移动截至 2017 年 6 月便已累计投资超过 4,500 亿元。

4G 网络架构逐步成型，一线、二线城市移动通信网络布局不断优化，重点从广覆盖向深度覆盖、室内覆盖转移。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在建设 4G 网络的同时，也积极推动 4G+，作为其 4G 发展的重点，希望通过跨越式建网取得竞争优势。随着近年来 4G 网络的建设，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也经历了多年的高速发展周期。

伴随我国对传统产业的大力改造提升及“互联网+”的深入发展，新一代的通信技术，尤其是 5G 技术成为保障和实现我国数字经济宏伟蓝图的基础。5G 的广泛应用将能够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供坚实支撑，助推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建设和国家的数字化转型。

我国积极参与 5G 技术的研发，商用规划亦走在世界前列。2018 年 2 月，中国移动在 2018 年世界移动通信大会（MWC）上宣布，将在政府的指导下建设世界上规模最大的 5G 试验网，并正式公布了 2018 年 5G 规模实验计划：中国移动将在杭州、上海、广州、苏州、武汉五个城市开展外场测试，每个城市将建设超过 100 个 5G 基站，同时还将在北京、成都、深圳等 12 个城市进行 5G 业务和应用示范。2018 年 3 月，中国联通披露了推进 5G 的进度表：2018 年进行 5G 规模试验，2019 年实现预商用，并于 2020 年正式开通商用。目前，中国联通已向工信部递交申请，计划在北京、天津、上海、深圳、杭州、南京、雄安 7 城市进行 5G 试验。

随着 5G 商用进程提速，通信行业迎来新一轮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周期。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也将随之迎来新一轮黄金发展期。

3、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集中度处于逐步提高的进程中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是国内通信行业中发展较为成熟的细分行业，该领域市场竞争主体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电信运营商下属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原设计院），第二类是独立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除通信运营商下属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外，我国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竞争较为充分。目前行业内企业已逐步进入整合周期，优势企业通过收购规模较小的技术服务商提升市场份额，增强自身竞争能力，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升。技术领先且具备良好渠道优势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更好的抓住市场发展机遇，经营优势地位逐步扩大。

综上所述，华麒通信所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近年来受到国家政策鼓励和通信网络大规模建设的刺激，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为华麒通信的业务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同行业公司业绩增长情况

根据主营业务相似度和公开信息获取情况，选取了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信通信”，其招股说明书进行了预披露）、辽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邮电”，被上市公司恒泰实达收购）和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大通信”，300597）作为同行业公司进行进一步比较。

序号	同行业公司	主营业务	主营构成 (按照 2016 年度财务数据)
1	同信通信	主要业务集中在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领域，包括勘察设计及规划咨询等，其中勘察服务是核心业务。	通信网络勘察设计：99.08% 其他：0.92%
2	辽宁邮电	主营业务是为国内通信运营商、铁塔公司、电网公司或政企事业单位提供通信设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服务、通信信息系统集成等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可划分为通信网络设计服务和系统集成。	通信网络设计服务：83.49% 系统集成：16.51%
3	吉大通信	主营业务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包括通信网络设计服务及通信网络工程服务	通信网络设计服务:52.23%;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47.60%; 其他业务:0.1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同行业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同行业公司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同信通信	未披露	14,559.27	33.54%	10,902.48
辽宁邮电	29,039.00	36,250.28	10.90%	32,686.77
吉大通信	25,863.03	42,330.64	-6.20%	45,126.86
华麒通信	15,890.92	18,233.42	21.71%	14,980.7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同行业公司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同行业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同信通信	未披露	4,814.93	27.63%	3,772.64
辽宁邮电	10,026.81	11,763.34	85.39%	6,345.23
吉大通信	3,388.37	5,498.42	-4.77%	5,774.05
华麒通信	3,965.85	4,077.49	79.73%	2,268.6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6 年，华麒通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18,233.42 万元和 4,077.49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21.71%和 79.73%，增长率在同行业公司范围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趋势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四）华麒通信订单获取和执行情况

华麒通信拥有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有线通信、无线通信、通信铁塔）设计甲级资质、通信信息工程咨询甲级资质、通信工程勘察甲级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资质、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服务能力评价甲级资质等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所需的多项高级资质，能够为客户提供所有通信网络设计领域的专业服务。标的公司自 1986 年成立以来，深耕通信设计业务 30 余年，培育了精干的技术服务团队，积累了丰富的实务操作经验，其服务领域也实现了从提供较单一的通信咨询、设计服务到通信行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转变。

华麒通信的团队由拥有丰富经验及专业知识以及专业技能的员工组成，合力为客户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华麒通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发展中

贡献了其宝贵的业务经验，维护与客户之间的良好互动关系，在通信技术专业团队的支持下推动经营和发展。董事长刘凤琴女士、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付刚毅先生、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方宇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夹路芳先生、董事李威先生拥有丰富的行业及技术知识，并协助华麒通信与多名客户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

经过多年经营，华麒通信已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等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建立并维持长期的业务关系。报告期内，在国内电信服务提供商进行的采购公开招投标程序中，华麒通信多次被选作通信网络工程勘察设计供应商之一；同时，在客户单位内部进行的供应商服务年度评价中，华麒通信亦获得良好评价。华麒通信与中国联通和中国移动建立了超过十年的良好合作关系。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该两家客户按集团合并计算产生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90.30%、82.03%、70.93%。与主要客户建立并维持长期业务关系的能力，是华麒通信业务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

2015 年至 2017 年，华麒通信新业务机会获取和执行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新签订业务合同和订单 (未含已签订框架协议 或中标金额)	25,740.35	23,576.96	29,330.97
项目	2017 年 (未经审 计)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	23,130.86	18,233.42	14,980.77

2014 年以来，我国 4G 网络和宽带网络建设保持较高投资规模。报告期内，华麒通信新获得业务的金额维持在较高水平，成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规模不断增长、净利润水平不断提升的重要原因。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华麒通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逐年增长，符合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态势，与同行业公司整体发展趋势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华麒通信新签订业务金额保持在较高水平，订单执行情况良好。

二、结合主要服务价格确定方式、价格及变动趋势、成本情况、市场竞争情况等，比较同行业公司分具体业务分析报告期华麒通信毛利率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净利率增长原因及合理性。

（一）通信网络设计服务行业的市场竞争情况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是国内通信行业中发展较为成熟的细分行业，该领域市场竞争主体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电信运营商下属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原设计院），第二类是独立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目前，电信运营商下属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主要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和中讯邮电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在国内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市场格局中处于领先地位。随着我国通信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也随着通信行业的改革而逐步走向市场化，各地电信设计院、邮电设计院纷纷改制为公司并实现独立市场化运作。

与此同时，专注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的独立第三方公司也大量出现。独立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多数为民营企业，规模较小、地域特性较显著。然而，多数民营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运营机制灵活、服务全面周到且高效，在地方区域市场深耕时间较长，区域客户关系牢固，具备较强的区域市场竞争力。

除通信运营商下属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外，我国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竞争较为充分。目前行业内企业已逐步进入整合周期，优势企业通过收购规模较小的技术服务商提升市场份额，增强自身竞争能力，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

（二）服务定价及价格变动情况

华麒通信的主要客户包括全国性电信服务提供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和广播电视网络运营商（吉视传媒、内蒙古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等大中型国有企业。华麒通信与主要客户的服务定价方式如下：

华麒通信主要通过参与公开招标获得商业机会。主要客户在确定年度投资计划后，将通信建设项目划分为金额不等的多个路段，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项目招标工作。华麒通信获得招标信息后，组织业务人员分析客户需求、技术标准、项目标准设计费等多方面因素后，确定投标报价折扣率，制作投标文件，参与竞标。客户在综合考量投标方技术方案、资质水平、资本实力、投标报价折扣率和历史项目经验等多方面因素后，确定中标方。华麒通信中标后，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设计服务收费以客户确定的项目金额，根据投标报价折扣率等因素调整后确定。

目前我国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竞争较为充分。电信服务提供商和广播电视网络运营商的招标模式日趋成熟，招标过程透明规范。服务价格主要取决于客户根据自身投资规划确定的招标价格，以及中标企业的报价折扣率。2013 年末和 2015 年初，工信部先后颁发了 TD-LTE 和 FDD-LTE 两类 4G 牌照。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于 2013 年至 2016 年开展 4G 网络大规模建设，招标项目数量大幅增长，招标价格相对较高。随着大规模网络建设的结束，各大电信服务提供商的资本开支有所下降，通信项目招标价格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报告期内，华麒通信中标项目的报价折扣率通常在 50%-70% 范围内，年均综合折扣率较为稳定，未出现明显波动的情况。

（三）华麒通信的毛利率和净利率情况

1、毛利率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指标	指标	同比增长	指标
毛利率	45.21%	41.96%	4.78%	37.18%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的毛利率分别为 37.18%、41.96%和 45.21%，总体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其中 2016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5 年增加 4.78%，主要是由以下因素导致的：

（1）降低了外协服务采购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类别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成本	4,149.35	47.66%	4,069.40	38.45%	3,043.50	32.34%
外部协作费	2,249.50	25.84%	4,005.27	37.85%	4,356.97	46.29%
差旅交通费	1,279.39	14.69%	1,367.71	12.92%	1,186.48	12.61%
其他	1,028.31	11.81%	1,140.85	10.78%	824.48	8.76%
合计	8,706.55	100.00%	10,583.23	100.00%	9,411.43	100.00%

2014 年始，我国 4G 通信网络进入大规模建设期；根据工信部的统计数据，2013 年、2014 年、2015 年通信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分别为 3,754.70 亿元、3,992.60 亿元、4,539.10 亿元，2014 年、2015 年增速分别为 6.34%、13.69%，通信网络建设投资的高景气度亦带动了通信工程勘察设计业务量的业务增量。

2015 年中国铁塔成立，华麒通信成为中国铁塔的合作伙伴，在全国多个地市承担中国铁塔通信建设项目的方案设计工作。与此同时，华麒通信积极布局、主动开拓非电信服务提供商市场，新业务量增长较快。而随着市场份额的扩大，标的公司面临着自有业务人员储备不足、无法属地化办公等一系列问题。另一方面，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内对技术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合资格项目人员的招聘需要一定的时间。为了快速响应客户单位大量的工程需求，保证设计项目进度和质量，标的公司将部分合同、订单中现场勘查和差旅耗时间较长的非核心工作委托予外协单位完成。在此行业背景和业务背景下，外协单位设计工作辅助服务的采购价格亦较高。

随着自有项目人员数量的上升，以及通过加大内部培训、优化管理与业务人员结构等措施，华麒通信逐步更多地依靠自有项目人员展开作业，减少了外部协作的委托规模，营业成本中人工成本金额和比例上升，外部协作费金额和比例相应减少和下降。外部协作采购规模的减少相应拓展了毛利率空间。

（2）改善经营管理，提升营运能力

华麒通信通过加强内部技术交流、人员专业知识培训等方式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增强了一线项目人员的专业能力，项目实践经验得到传承，整体提高了企业的技术服务能力。与此同时，华麒通信持续完善业务电子管理系统，积极应用移动办公技术，提高了业务电算化程度，优化了业务人员项目安排，提升了整体营运效率。

自 2015 年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以来，华麒通信的公司治理不断完善，经营管理逐步优化，成本费用支出得到有效管理和控制。在此基础上，华麒通信完善了人事和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以岗定薪、按绩效分配的绩效考核体系。2017 年，华麒通信母公司收购规划设计院 100% 股权后，通过与规划设计院的技术经验共享和对技术业务人员优化调配，优化了项目人员配置，有效控制了自有业务人员差旅交通费用等方面的成本开支。

2、净利率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的净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指标	指标	同比增长	指标
净利率	24.96%	22.36%	7.22%	15.14%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的净利率分别为 15.14%、22.36%和 24.96%，总体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标的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长和毛利率水平提高等经营性改善而导致。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利润来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5,890.92	100.00%	18,233.42	100.00%	14,980.77	100.00%
营业毛利	7,184.37	45.21%	7,650.19	41.96%	5,569.34	37.18%
期间费用	1,975.21	12.43%	2,807.45	15.40%	2,567.98	17.14%
营业利润	4,729.64	29.76%	4,692.29	25.73%	2,794.85	18.66%
投资收益	33.17	0.21%	33.70	0.18%	34.09	0.23%
利润总额	4,710.23	29.64%	4,768.87	26.15%	2,769.28	18.49%
非经常性损益	0.17	0.00%	91.70	0.50%	2.77	0.02%
净利润	3,965.85	24.96%	4,077.49	22.36%	2,268.63	15.14%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的主要利润来源为通信网络设计业务产生的经营性利润。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等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金额较小，没有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在营业收入规模增长较快的情况下，华麒通信管理团队保持稳定，且未有发行债券或银行借贷情况，期间费用规模保持稳定增长，期间费用率自 2015 年的 17.14%下降至 2017 年 1-9 月的 12.43%，导致华麒通信净利率增长速度高于毛利率的增速。

（四）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与同行业公司可比业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内容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同信通信	通信网络勘查设计	未披露	50.53%	54.42%
辽宁邮电	通信网络设计服务	55.08%	54.51%	56.22%
吉大通信	通信网络设计服务	未披露	44.44%	40.46%
华麒通信	通信网络设计服务	45.21%	41.96%	37.18%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同行业公司可比业务毛利率介于 40.46%和 56.22%，华麒通信的毛利率自 2015 年的 37.18%提高至 2017 年 1-9 月的 45.21%，整体上低于同行业公司同期水平，但呈现逐年上升、向行业平均水平回归的趋势。

进入 4G 网络大规模建设周期后，华麒通信的业务量快速增长，但自有业务人员储备不足，于短时间内无法招聘到足够的合格项目人员。为了快速响应客户单位大量的工程需求，保证设计项目进度和质量，华麒通信以相对较高的价格采购了外协服务，影响了整体毛利率水平。

随着自有人员数量的补充，华麒通信降低了外协服务的采购规模，同时逐步提高了项目管理规范程度以及业务部门营运能力，经营状况得到改善，营业毛利率水平稳步提升至行业平均范围内。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华麒通信的毛利率整体呈现增长趋势，主要系外协采购的减少和经营效率的改善。标的公司的毛利率水平逐步提升至行业平均范围内，增长趋势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净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同信通信	未披露	32.77%	32.94%
辽宁邮电	31.64%	26.05%	16.26%
吉大通信	13.10%	12.99%	12.80%
华麒通信	24.96%	22.36%	15.1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净利率介于 12.80%和 32.94%，其中吉大通信除通信网络设计服务外，主营业务中还包括毛利率水平较低的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因此报告期内，吉大通信的净利率水平较低。报告期内，华麒通信的净利率自 2015 年的 15.14%提高至 2017 年 1-9 月的 24.96%，整体上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期间费用规模保持稳定增长，期间费用率不断下降，不存在大额投资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的情况。净利率的增长主要源自营业利润的增长。随着毛利率水平的提升，华麒通信净利率水平呈现逐年增长趋势，净利率水平亦逐步接近同行业平均水平，增长趋势具有合理性。

三、复核意见

经核查，报告期内，华麒通信的收入和净利润增长主要由通信网络建设周期带来的业务规模扩大和标的公司积极进行业务拓展导致，与行业发展态势和

同行业公司变动趋势相一致。标的公司毛利率逐年增长，提升至行业平均范围内，主要由于外协采购的减少和经营效率的改善，净利率的增长主要源自营业利润的增长，具有合理性。

25. 申请文件显示，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外部协作费分别为 4,356.97 万元、4,005.27 万元和 2,249.5 万元，分别占当期总成本的 46.29%、37.85%和 25.84%，采购的主要内容是非核心的现场勘查和绘图工作；报告期外部协作费金额和比例逐步下降主要是由于华麒通信逐步减少了外部协作的委托规模，更多地依靠自有项目人员展开作业。请你公司：1）结合现场勘查和绘图工作的具体性质和内容，补充披露上述工作属于非核心工作的合理性。2）补充披露上述外部协作的主要合作方、华麒通信是否对其存在依赖。3）补充披露 2017 年 1-9 月外部协作费大幅下降、而人工成本和差旅费并未影响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否与“更多地依靠自有项目人员展开作业”的表述相符。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华麒通信外部协作现场勘查和绘图工作属于非核心工作的合理性

（一）项目执行阶段的流程和内容

华麒通信主要参与通信网络工程项目中的勘察设计部分。在与客户签订具体业务合同或接获业务订单后，华麒通信开始项目执行阶段。项目执行通常由现场勘察、专业设计、内部审查、设计文件出版等四个主要步骤组成。首先，华麒通信的项目负责人进行设计项目策划，根据项目情况配置项目人员，制定项目计划和勘察细则，明确勘察内容、步骤和要求。项目人员按照勘察细则、勘察指导书进行现场勘察。完成现场勘察后，项目人员根据现场勘察资料、确定的设计方案，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行业规范编制项目说明、概预算表、图纸等成果文件。项目成果文件初稿完成后将进行标的公司的内部审核。内部审核通过后，项目成果文件进行出版，项目人员对出版物进行校对和检验。

（二）现场勘查和绘图工作的性质和内容

综合考虑标的公司内部项目人员工作饱和度、调配效率和成本、项目现场位置分布等因素，华麒通信将部分现场勘查和绘图工作交由外部协作合作单位完成。

交由外协单位负责的勘察和绘图通常为内容相对简单重复但耗时较长的工作，其中勘察主要是指机房测量、路由确定、采集设备数据、现场环境描述等；绘图主要是指按照指定的模板和方案进行图纸绘制。

通信网络设计中，华麒通信项目人员负责通信网络的整体规划、项目可行性研究、勘察原则和概预算原则确定、设计方案制定、方案文件质量控制和出版等方面工作，属于项目执行中的方案、原则、模板相关的核心内容。外协单位通常在华麒通信项目人员确定项目整体规划、勘察原则和现场工作计划后，按照华麒通信项目人员的要求执行现场勘查的具体测量工作。在资料整理齐备后，由华麒通信专业设计人员出具相应符合行业规范及客户要求的精准方案，外协单位按照确定的模板和方案进行具体图纸的绘制。

外部协作单位主要按照华麒通信项目人员确定的方案和原则执行现场勘查和绘图工作，相关工作属于项目执行中的非核心工作。

二、华麒通信外部协作的主要合作方情况

（一）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

华麒通信报告期内各期合并口径备考财务报表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2017年1-9月：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北京六合北方通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693.03	27.18
2	武汉众人恒信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7.62	8.14
3	吉林华实通信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147.26	5.78
4	长春迪赛通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9.27	3.89
5	北京美德恒科技有限公司	94.95	3.72
合计		1,242.13	48.71

2016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武汉众人恒信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44.34	26.20
2	北京美德恒科技有限公司	254.12	8.94
3	深圳市科迈通智能楼宇技术有限公司	220.22	7.75
4	路展公司	203.14	7.15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5	哈尔滨中信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74.42	6.14
合计		1,596.24	56.18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河北众诚兴宇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868.64	17.53
2	路展公司	508.01	10.25
3	武汉众人恒信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6.33	10.22
4	长春迪赛通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32.51	6.71
5	梅州华宇通信有限公司	288.34	5.82
合计		2,503.83	50.53

华麒通信自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内容全部为外部协作服务。报告期内各期间，华麒通信源自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50.53%、56.18%和 48.71%，但各期间前五大供应商的重合度较低，且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 50%的情形，不存在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二）华麒通信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

经过多年的发展，华麒通信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出台了《合作单位管理办法》，在供应商的引入、执行合作、评价等各环节严格按照《合作单位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

在供应商引入方面，华麒通信规定了外协合作单位应具备的基本条件，要求外协合作单位派出的现场工作人员具备相应年限的工作经验和从业资质。候选供应商需经过生产部推荐、业务管理部初审和经营管理层审批等环节后，方可成为项目合格供应商。项目启动前，由生产部提出外协需求申请。业务管理部根据项目具体需求，结合供应商资质、历次服务质量评价、服务报价等因素，确定项目合作供应商。每年末，华麒通信业务管理部组织对合作单位进行评价。对于合作经历良好、服务质量优良的合作单位，可直接入围下一年度的项目合作，评价不合格的单位将停止合作。

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和管理制度下，华麒通信可以为各项目选择资格优质、服务良好、报价合理的合格供应商，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有效控制对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三、营业成本构成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华麒通信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类别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成本	4,149.35	47.66%	4,069.40	38.45%	3,043.50	32.34%
外部协作费	2,249.50	25.84%	4,005.27	37.85%	4,356.97	46.29%
差旅交通费	1,279.39	14.69%	1,367.71	12.92%	1,186.48	12.61%
其他	1,028.31	11.81%	1,140.85	10.78%	824.48	8.76%
合计	8,706.55	100.00%	10,583.23	100.00%	9,411.43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自有项目人员数量逐步增加，华麒通信更多依靠自有项目人员展开作业，减少了外部协作的委托规模，外部协作费规模逐年下降，人工成本和差旅交通费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根据华麒通信 2016 年和 2017 年 1-9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经审计），2017 年 1-9 月，华麒通信人工成本、差旅交通费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7.66%和 14.69%，较 2016 年全年发生额占比分别增加 9.21 个百分点和 1.77 个百分点；外部协作费占比由 2016 年全年的 37.85%下降至 2017 年 1-9 月的 25.84%，下降 12.01 个百分点。

上述营业成本构成比例的变化趋势，与华麒通信更多地依靠自有项目人员展开作业、减少外部协作采购的业务情况相一致。

四、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麒通信外协合作单位提供的现场勘查和绘图工作属于通信网络设计项目中的非核心工作。华麒通信不存在供应商依赖的情形。华麒通信财务数据中营业成本的发生额和构成比例的变化趋势与标的公司更多地依靠自有项目人员展开作业的业务情况相一致。

26.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华麒通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以来信息披露的合规性。2）本次重组披露信息与挂牌期间披露信息是否存在差异。如存在的，补充披露是否在股转系统进行更正披露，信息披露差异的具体内容、性质及原因，逐个列明受影响的会计科目及更正金额，华麒通信董事会、管理层对更正事项原因、性质等的说明。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和会

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问题回复如下：

一、华麒通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以来信息披露的合规性

2015 年 11 月 17 日，华麒通信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代码为 834355，证券简称为“华麒通信”。标的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告了《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根据标的公司说明，自挂牌以来，华麒通信能够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截至本回复签署之日，华麒通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披露的更正以及补充公告情况如下：

公告时间	公告名称	公告主要内容
2017.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首次信息披露文件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华麒通信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华麒通信首次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查，华麒通信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第一节第六章“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核查情况”、第二节第六章“本次重组后公司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公司治理的变化情况”、第五节第九章“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第十章“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第十一章“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存在持股平台的情形”、第十二章“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中涉及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备案或登记情况”、第十三章“本次发行不存在《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规定的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反稀释等特殊条款”、第十四章“本次发行符合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有关要求”及第十五章“其他有关事项”等章节进行了更新、修改及补充。
2017.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首次信息披露文件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华麒通信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华麒通信首次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一节第七章“本次重组后公司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公司治理的变化情况”、第二节第七章“本次交易无需履行国资部门相关的批复或备案程序”、第八章

公告时间	公告名称	公告主要内容
		“标的公司房产瑕疵对标的公司企业价值及本次重组作价不会产生实质影响”、第九章“标的公司办公楼建筑物用途与土地使用用途不一致对本次重组不构成实质障碍”、第十四章“本次发行不存在《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规定的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反稀释等特殊条款”、第十五章“本次发行符合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有关要求”、第十六章“标的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情况”、第十七章“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对其他经营情况的影响”、第十八章“本次交易带来的协同效应”及第十九章“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核查情况”等章节进行了更新、修改及补充。

上述更正公告系标的公司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审查华麒通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后提出的反馈问题而做出的补充披露和进一步说明，标的公司原有披露的内容不涉及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况，且该环节是全国股转系统对挂牌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的常规审核环节，挂牌公司针对全国股转系统提出的反馈问题对披露文件进行补充说明并披露相关公告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

根据华麒通信的说明并经检索华麒通信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信息、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网站公示的处罚信息，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华麒通信自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未曾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因违反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而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况。

此外，华麒通信已出具承诺，华麒通信自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至今，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对公司股票及其他证券品种转让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或重大遗漏。

综上所述，除前述更正以及补充公告外，华麒通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以来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二、本次重组披露信息与挂牌期间披露信息的差异

（一）本次重组披露信息与华麒通信挂牌期间披露信息存在差异及更正披露情况

由于华麒通信于 2017 年变更会计政策导致追溯调整，使得本次重组披露信息与华麒通信挂牌期间披露信息存在差异。2017 年 12 月 11 日，标的公司于全

国股转系统披露了《北京华麒通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前期报表相关数据的公告》，对华麒通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变更内容、表决和审议情况、董事会及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等内容进行了披露。

（二）信息披露差异的具体内容、性质、原因及华麒通信董事会、管理层对相关内容的说明

1、标的公司就收入、成本确认政策变更履行的程序及标的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对会计政策变更性质、原因的说明

2017年12月11日，标的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日，标的公司披露了《北京华麒通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前期报表相关数据的公告》。2017年12月26日，标的公司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华麒通信相关决议及公告，华麒通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华麒通信实际情况，遵从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和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准确、合理地计量华麒通信技术服务收入及成本，使会计政策更符合华麒通信实际业务特点而进行的调整；同时，由于上市公司拟收购华麒通信股权，为适应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华麒通信对技术服务的收入、成本确认原则进行了以上变更。

对此，华麒通信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对华麒通信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使华麒通信的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提高了华麒通信财务信息质量，不存在利用政策变更调节利润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没有对华麒通信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未损害华麒通信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华麒通信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所作的合理修订和调整，不存在调节利润的情形，前述事宜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华麒通信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华麒通信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华麒通信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变更前后的收入、成本确认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标的公司实际情况，出于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和谨慎性原则，为更加准确、合理地计量收入，标的公司变更了收入与成本确认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标的公司在实践中通常按照两种情况确认收入。签订合同或接受框架合同内具体项目的任务后，标的公司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待服务工作量已经完成，标的公司已将相应服务成果提交客户，并经客户确认。

(1) 如在资产负债表日，收费金额不能明确，已发生和将要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标的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客户资信及项目实际情况，判断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 当客户完成项目结算审计，服务收费金额可以最终明确，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标的公司以最终确定的服务收费金额扣除以前年度累计已确认收入金额的差额确认劳务收入。

标的公司变更后的收入、成本确认会计政策如下：公司通常在与客户签署框架协议或具体业务合同后，按照客户要求开展具体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工作，待服务工作完成后，向客户提交项目成果文件，客户会就项目成果文件组织评审验收，待验收通过后，服务工作已经实质性完成。如果在验收时点已经签署相关的合同并取得其他足以确定收费金额的证据，那么此时满足了收入确认的条件，在规划及设计项目验收时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如果在验收时点尚不能确定收费具体金额，则按照框架协议或具体业务合同约定待取得与客户的最终结算单后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

3、信息披露差异的具体内容

华麒通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法对可比期间（2015 年、2016 年）报表数据进行了调整。2015 年、2016 年，华麒通信不拥有子公司，企业合并架构仅包括华麒通信母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令华麒通信 2015 年度净利润调增 46.19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调增 78.51 万元、2016 年末股东权益调增 225.43 万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追溯重述导致标的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差异金额如下：

(1) 华麒通信母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差异金额

金额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差异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差异
应收账款	6,661.55	4,682.96	-1,978.59
存货	0.00	2,949.31	2,949.31
其他流动资产	2,523.52	2,698.03	174.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02	42.09	-34.93
资产合计	14,330.56	15,440.85	1,110.29
预收款项	543.45	1,437.10	893.65
应交税费	220.15	211.37	-8.78
负债合计	4,679.37	5,564.24	884.87
盈余公积	398.41	413.50	15.09
未分配利润	3,511.16	3,721.50	210.34
股东权益合计	9,651.19	9,876.62	225.43
营业收入	10,515.06	10,157.11	-357.95
营业成本	6,225.17	5,867.22	-357.95
税金及附加	70.53	67.95	-2.58
资产减值损失	152.72	62.93	-89.79
所得税费用	405.94	419.80	13.86
净利润	2,496.23	2,574.74	78.51

(2) 华麒通信 2015 母公司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差异金额

金额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差异
应收账款	5,869.72	4,021.04	-1,848.68
存货	0.00	2,591.36	2,591.36
其他流动资产	800.00	965.64	16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11	32.65	-21.46
资产合计	9,538.07	10,424.93	886.86
预收款项	229.93	963.87	733.94
应交税费	394.75	400.76	6.01
负债合计	4,154.67	4,894.62	739.95
盈余公积	148.78	156.03	7.25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差异
未分配利润	1,264.56	1,404.23	139.67
股东权益合计	5,383.39	5,530.31	146.92
营业收入	10,049.79	9,327.42	-722.37
营业成本	6,803.71	6,081.34	-722.37
税金及附加	46.76	44.54	-2.22
资产减值损失	179.32	127.20	-52.12
所得税费用	222.69	230.84	8.15
净利润	1,487.85	1,534.04	46.19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一）自挂牌以来，华麒通信能够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未曾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因违反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而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况。（二）本次重组披露信息与标的公司挂牌期间披露信息存在差异，差异原因是标的公司于 2017 年变更技术服务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导致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导致标的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调增 46.19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调增 78.51 万元、2016 年末股东权益调增 225.43 万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此页为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号[2018]京会兴专字第 09000035 号的签字盖章页，此页无正文）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 红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宗福